

**深圳市宝生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宝生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为保障各股东长期利益，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经慎重考虑，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宝生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股转系统函[2019]4343号），公司股票自2019年10月10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终止挂牌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朱细英

联系电话：18033051758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石新社区洲石路明金海科技园厂房1栋四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生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